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经2015年6月11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自今年6月以来，中国证券市场出现较大变化，且部分募投项目的当前行业政策有所变化。为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15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为饶陆华、深圳国华家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桂国才、孙俊、饶爱龙、深圳市国银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银资本财富1号证券投资基金、袁锋超、张虔、建元阳光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建源智冠证券投资基金、郭伟，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为饶陆华、上海丘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国华家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桂国才、孙俊、深圳市国银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银资本稳健1号证券投资基金、建元阳光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建源智冠证券投资基金、郭伟、祝文闻、陈长宝，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公司已与饶爱龙、袁锋超和张虔签署了《解除协议》，同意解除于2015年5月25日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年5月26日）。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25.65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年10月29日）。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21.34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三、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合计不超过12,000万股，各发行对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发行对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股份 (万股)	认购比例
饶陆华	153,900	6,000	50.00%
深圳国华家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	25,650	1,000	8.33%
桂国才	20,520	800	6.67%
孙俊	20,520	800	6.67%
饶爱龙	17,955	700	5.83%
深圳市国银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银资本财富1号证券投资基金	17,955	700	5.83%
袁锋超	15,903	620	5.17%
张虔	15,390	600	5.00%
建元阳光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建源智冠证券投资基金	12,825	500	4.17%
郭伟	7,182	280	2.33%
合计	307,800	12,000	100.0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数量将作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数量为准。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合计14,420万股，各发行对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发行对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股份 (万股)	认购比例
饶陆华	124,625.60	5,840	40.50%
上海丘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2,010.00	1,500	10.40%
桂国才	29,449.20	1,380	9.57%
陈长宝	29,022.40	1,360	9.43%
孙俊	28,168.80	1,320	9.15%

深圳国华家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	21,340.00	1,000	6.93%
祝文闻	16,858.60	790	5.48%
建元阳光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建源智冠证券投资基金	10,670.00	500	3.47%
深圳市国银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银资本稳健1号证券投资基金	8,536.00	400	2.77%
郭伟	7,042.20	330	2.29%
合计	307,722.80	14,420	100.0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数量将作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数量为准。

四、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调整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7,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智慧能源互联网（储能、微网、虚拟电厂）产业化项目	72,716.16	72,716.16
2	充电网络智慧云平台项目	57,604.80	57,604.80
3	售电网络能源管理与服务平台项目	52,099.65	52,099.65
4	22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	187,000.00	125,379.39
合计		369,420.61	307,800.00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调整后：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307,722.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智慧能源储能、微网、主动配电网产业化项目、新能源汽车及充电网络建设与运营项目、智慧能源系统平台项目、220MW地面光伏发电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智慧能源储能、微网、主动配电网产业化项目	75,971.09	75,971.09
2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网络建设与运营项目	58,604.87	58,604.87
3	智慧能源系统平台项目	73,360.20	73,360.20
4	22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	187,000.00	99,786.64
合计		394,936.16	307,722.80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